股票代码:002768 股票简称:国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5月1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已刊登在2019年5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

1、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未来发展,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71,2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0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
1	01*****685	王爱国
2	08*****210	青岛世纪星豪投资有限公司
3	01*****386	徐波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15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公司证券投资部

咨询地址:青岛市城阳区青大工业园2号路

咨询联系人:于雨

咨询电话:0532-89082999

传真电话:0532-89082855

七、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9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4月12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9年4月13日的《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90,864,29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43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187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486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243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90,864,296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678,123,584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3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2019年5月2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1	08*****830	中国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15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9年5月23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本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90,864,296	387,259,288	1,678,123,584
1、A 股	1,290,864,296	387,259,288	1,678,123,584
三、股份总数	1,290,864,296	387,259,288	1,678,123,584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1,678,123,584股摊薄计算,2018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5567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板井路69号金源商务中心写字楼12Fa

咨询联系人:贺 扬

咨询电话:010—88437909

传真电话:010—88437712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19-033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等情况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本公司” 或 “苏泊尔”)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拟按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821,243,960股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837,668,839.20元人民币。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19年4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21,243,9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2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9.1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2.0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1.0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4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5月2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5月2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076	SEB INTERNATIONALE S.A.S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9年5月15日至登记日:2019年5月23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19楼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 叶继德 方琳

咨询电话: 0571-86858778

传真电话: 0571-86858678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62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二级子公司黄山泰达环保提供7,000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泰达环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徽州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融资7,000万元,期限7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9年度为黄山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44,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黄山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32,000万元,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39,000万元,黄山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5,0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单位名称:黄山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6年03月16日

3. 注册地点:徽州区岩寺镇洪坑村毛亭西侧

4. 法定代表人:吴才玉

5. 注册资本:20,000万元整

6. 主营业务:环保技术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环保项目设计、咨询(不含中介)、投资、运营管理;再生资源开发、收运、再利用;电力生产及发电项目开发(不含供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52,738.56	56,990.74
负债总额	32,764.57	36,664.81
流动负债总额	8,084.57	4,024.18
银行贷款总额	20,560.00	25,472.43
净资产	19,973.99	20,325.93
–	2018年度	2019年1-4月
营业收入	115.60	929.50
利润总额	-14.04	351.94
净利润	-14.04	351.94

注:2018年度数据经审计,其他数据未经审计。

(三)截至目前,黄山泰达环保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黄山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保证合同》。

(二)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三)担保金额:7,000万元。

(四)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该笔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的2019年度担保额度内,董事会意见请参见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24)。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111.6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278.18%。

(二)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债务、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17日

股票代码:002417 股票简称:深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9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19 号)。公司结合年报材料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认真复核后,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做出了书面回复,现将具体内容披露如下:

问题一、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4,906.7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39.58%。请结合你公司业务转型进展,主营业务开展情况,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变化等情况,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业务转型进展说明

2017年5月,深南股份将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与通讯业务有关的资产和负债出售给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深南股份主营由通讯设备制造业务转型为商业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

由于深南股份商业保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拓展情况未达预期,2018年12月,深南股份出售福田(平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停止融资租赁业务;出售深圳前海盛世承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商业保理业务不良应收债权,不再新增商业保理业务。

2018年3月,深南股份以现金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诚科技”)51%股权,主营业务转为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务,包含系统集成业务、软件销售业务及信息技术服业务。

二、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及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成本、毛利率情况

由于业务转型,深南股份2017-2018年度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大数据信息服务业为2018年度新增业务,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730.8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86.58%;通讯制造业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569.2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82.21%,2017年5月出售通讯业务后, 2018年度通讯业务收入为0.00万元;其他服务业务收入规模相对稳定,无重大变化。具体如下:

行业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大数据信息服务业	15,730.81	11,540.24	86.58%			
其他服务业	2,437.31	383.86	13.42%	1,854.76	325.35	17.79%
通讯制造业				8,569.23	6,666.13	82.21%
合计	18,168.12	11,924.10	100.00%	10,423.99	6,991.48	100.00%

1、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务

铭诚科技主营业务为大数据信息服务业,铭诚科技成立至今,聚焦金融、电网、政府细分领域,经历10余年发展和业务积累,熟悉和了解用户的客户需求,拟继续加强大数据、信息安全、智慧交通等领域的业务拓展,在保持华南地区业务稳步增长的前提下,加大华中、华东、华北等地区的业务拓展,相继设立了北京分公司、江苏子公司、武汉分公司、长沙营销中心等分支机构,为未来的业务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铭诚科技销售及采购按照项目进行核算和管理,2018年3月深南股份收购其51%股权完成后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重
系统集成业务	8,228.82	7,264.90	11.71%	45.29%
软件销售业务	4,920.74	3,322.01	32.49%	27.08%
信息技术服务业务	2,581.25	953.33	63.07%	14.21%
合计	15,730.81	11,540.24	26.64%	86.58%

(1)系统集成业务系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主要为计算机、服务器等硬件销售和网络铺设等。本期主要销售产品为高清视频系统建设、Juniper网络设备、电脑主机终端设备、潮州市政法信息网(二期)工程建设项目一政法委非屏机房、视频会议室改造、局域网升级改造、业务支撑平台建设、光纤交换机、平台服务器及一体机等,主要客户为南方电网、中共潮州市委政法委员会、广发银行等,系统集成业务的综合毛利率为11.71%。

(2)软件销售业务系由公司向客户直接销售相关软件产品,包括自行开发的软件、外购的软件等。公司自行开发的软件主要有云终端软件、数据采集器、大数据分析系统等,已运用在珠海航展调度、身份信息数据采集、银行数据采集分析分析等多个项目;本期主要销售产品为运维部云平台网络、安全及备份设备、防火墙、入侵防御系统、数据中心本地高可用及同城灾备项目虚拟化软件、亚信安全设备等,主要客户为北京网御星云、贵州广思信息网络、广州农村商业银行等,软件销售业务的综合毛利率为32.49%。

(3)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系为客户提供软件相关开发、升级、使用培训等服务,以及硬件相关的检查、维护、更换等服务。该业务可以通过计算机远程提供服务或到现场进行服务,对应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零部件更换成本等。本期主要销售产品为珠海市交通规划研究与信息中心航展交通运输服务及指挥调度平台建设、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区分局南沙自贸区“可信身份认证服务平台”示范基地建设、网络安全管理与监控平台、信息安全风险定期评估监测服务、清远供电局计算机终端维护日常维修、基于数据回流的项目数据综合应用研究、广发银行citrix MDM软件及相关设备2017-2018年度维护保修服务、广发银行总行桌面终端安全管理应用2018-2019年度维护保修服务、2018年1000号一线客户服务技术支持项目等,主要客户为珠海市交通规划研究与信息中心、广州竞远、广东电网、广发银行等,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综合毛利率为63.07%。

2、其他服务业务

2018年度其他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4,373,091.86元,主要系保理服务、居间服务、融资租赁等业务。本期其他服务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保理服务业	1,127.24	153.62	86.37%	1,694.84	319.96	81.12%
融资租赁业	856.43	3.54	99.59%	159.92	5.39	96.63%
居间服务业	332.96	168.02	49.54%			
合计	2,316.63	325.18	85.96%	1,854.76	325.35	82.46%

(1)保理服务业务毛利率较2017年上升5.25%,主要系2017年因开展商业保理业务而向银行及非金融机构的借款于本期到期,故利息成本较2017年下降,导致毛利率上升。根据公司战略调整,期末存量的保理业务完成后拟不再新增保理服务业务;

(2)居间服务业务系公司本期收购深圳市亿钱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1%股权,旗下“亿钱贷”平台系为资金需求方和线上出借人提供撮合服务的互联网金融平台,公司根据提供的金融服务收取居间服务费,对应的营业成本为平台维护的技术服务费用。

3、通讯设备制造业务

产品名称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占营业收入比重
通讯制造业	8,569.23	6,666.13	22.21%	81.74%

通讯制造业已于2017年5月出售给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本期未开展该业务。

三、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18年度主要利润表项目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情况
营业收入	18,168.12	10,423.99	7,744.13	74.29%
营业成本	11,924.10	6,991.48	4,932.62	70.55%
销售费用	1,716.44	2,358.07	-641.63	-27.21%
管理费用	5,051.38	5,816.47	-765.09	-13.15%
研发费用	714.16	219.18	494.98	225.84%
财务费用	85.46	354.09	-268.63	-75.87%
资产减值损失	1,712.41	325.85	1,386.56	425.53%
投资收益	-1,373.21	3,478.98	-4,852.19	-139.47%
营业外收入	7.05	3,035.88	-3,028.84	-99.77%
净利润	-4,222.27	751.49	-4,973.76	-661.86%

(1)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168.12万元, 较上年增长73.30%;2018年度营业成本11,924.10万元,较上年增长70.49%。主要系2018年3月收购铭诚科技公司51%股权,铭诚科技公司2018年4-12月利润表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2018年度销售费用较2017年下降27.21%;2018年度管理费用较2017年下降13.15%。主要系2017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包含原通讯业务办公费、维护费用等,自2017年5月深南股份公司出售通讯制造业务后,2018年该部分费用大幅度降低;

(3)2018年度研发费用较2017年上升225.84%,主要系本期收购的铭诚科技公司研发投入大;

(4)2018年度财务费用较2017年下降75.87%,主要系2017年度有息债务到期偿还,利息支出大幅度减少;

(5)2018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2017年上升425.53%,主要系深南股份公司对逾期融资租赁款及逾期商业保理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683.15万元所致;

(6)2018年度投资收益较2017年下降139.47%, 主要系2017年度深南股份将通讯业务出售给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3,697.04万元,同时2018年度深南股份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信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平仓期货合约产生投资损失1,383.40万元;

(7)2018年度营业外收入较2017年下降99.77%, 主要系2017年深南股份公司将通讯事业部应收账款转让给福建三元达控股有限公司形成收益2,962.64万元。

(8)2018年度净利润为-4,222.27万元,较2017年度751.49万元,大幅度下降4,973.76万元,主要原因系2017年度出售通讯业务以及应收债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3,697.04万元及营业外收入2,962.64万元,本期无相关收益。

年审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2018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但净利润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如上所述。未发现不合理情形。

问题二、你公司最近3个会计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1.11亿元、-5,614.81万元和-3,484.16万元。请对你公司持续盈利能力进行分析,并结合你公司频繁变换主营业务说明未来经营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行业风险、业务模式变化风险、业务协同及整合风险,以及你公司应对扣非后净亏损的主要措施。

回复:

一、公司最近3个会计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的原因

公司最近3个会计年度的利润表主要项目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8,168.12	10,483.54	32,503.05
营业成本	11,924.10	6,994.15	25,292.45
销售费用	1,716.44	2,358.07	7,136.68
管理费用	5,051.38	5,816.47	5,527.00
研发费用	714.16	219.18	1,144.28
财务费用	85.46	354.09	1,214.58
资产减值损失	1,712.41	325.85	2,439.31
投资收益	-1,373.21	3,478.98	6.6
营业外收入	7.05	3,035.88	758.45
净利润	-4,222.27	751.49	-10,634.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6.78	767.18	-10,543.58
非经常性损益	-1,422.63	6,381.99	55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84.16	-5,614.81	-11,098.63

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为通讯设备制造业,近年来,受行业不景气影响,竞争持续加剧,公司通讯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同步下滑,导致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较为严重的困难,人力成本逐年上升,尽管公司持续贯彻对不盈利或前景不良的子公司进行关、停、并、转处理的战略方针,积极采取应对措施,精简相关的通讯业务,实施业务集中战略,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但公司通讯业务仍不能摆脱亏损状况。

2017年度,公司为扭转亏损局面公司于 2017年5月开始实施战略转型,将通讯业务进行剥离,并持续推进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由于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起步较晚,尚未在市场上形成优势,受业务规模较小的影响,商业保理及融资租赁业务盈利能力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持续亏损。

2018年度,面对公司的经营困境,公司于2018年3月以现金的方式收购了铭诚科技51%的股权,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大数据信息服务业。2018年度,铭诚科技为公司实现净利润1540万元,通过实施兼并收购,虽然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升,但公司经营仍处在转型过程当中,前期投入较大且期间经营成本随着业务范围的拓展进一步上升,导致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实现盈利。

二、持续盈利能力分析

随着并购重组工作的推进,公司的经营状况、盈利能力正持续好转。201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00,069,257.44元,资产负债率为21.40%,且不存在短期借款。除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不存在因对外巨额担保等或有事项引发或有负债,不存在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筹资的情形。

为保障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实施以下措施:

1、降低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将在确保管理效率不降低的情况下推进减员增效工作,合理调配现有工作人员,提高工作效率,降低管理费用。同时强化财务监管力度,全面降低各项非生产经营直接相关的费用支出,包括且不限于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

2、加大业务拓展力度,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所处的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发展前景广阔。据中国产业调研网发布的2018-2025年中国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研究分析及发展趋势预测报告显示,信息系统集成作为一个多厂商、多协议和面向各种应用的体系结构,推动行业增长的应用领域是政府应用、制造业、教育、各类企业信息化等,未来国内系统集成市场规模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公司将紧紧抓住数据挖掘、机器学习和人工智能等相关技术促进大数据爆发式增长的历史机遇,科学地对市场进行细分,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专注于大数据技术在金融、教育、和电网等行业的应用,结合政策与资源的机会,加大开拓力度,密集推进市场推广、产品开发、项目合作等,以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3、实施并购重组,实现多元化发展局面

公司除发展现有的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务外,还将继续积极拓展新领域的发展机会,全力推进并购重组的相关工作,以形成多支柱产业结构,实现跨越式多元化发展的局面,避免由于对单一业务过分依赖造成的经营业绩波动,增强风险抵抗能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三、未来经营面临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行业风险及应对措施

随着近年企业、政府等机构对数据中心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导致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及市场潜力,因此更多企业加入了数据中心服务竞争的领域,业内竞争呈逐步加剧的态势。产品生命周期短、需求多样化是系统集成服务产业的主要特点,公司如果不能在技术更新、创新上占有优势,不能及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市场拓展风险。

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快技术更新速度,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在维护好现有客户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保障公司业务的稳定快速发展。

(二)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因主营业务变更,业务模式由商业保理、融资租赁业务模式变更为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务模式。大数据信息服务的主要业务模式是指将依托于云计算等大数据基础技术平台,将处理好的数据产品应用到行业中去,为企业提供信息决策支持,从而提高企业的运营效率。因公司业务转型跨度较大,在此之前没有相关行业的管理、生产、销售经验,对公司人员管理、成本管控、市场拓展等各个方面都将面临较大的挑战,如处理不当将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配套的制度文件并严格执行,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降低管理风险。此外,公司将加强内部员工的培训工作,建立稳定的人才队伍,加强对行业相关技术、信息的学习,保障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业务协同及整合风险

随着公司外延并购工作的继续推进,公司业务板块将会进一步拓宽。这对公司的管理方式和手段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需要与并购的企业在公司文化、经营管理、业务拓展方面进行融合,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随着公司规模的发展而得到提升,将会影响到公司各业务体系的协调效应,增加经营风险,从而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一定的影响。

为应对上述风险,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和治理准则来规范运作,并制定有效的管理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在保持公司各业务板块发展独立性和自主性、人员结构稳定性的基础上,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的需要予以调整、细化,以整合母子公司之间的协同关系、人员配置关系,降低管理风险。

问题三、报告期内,你公司收购广州铭诚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诚科技”)51%的股权,主营业务变更为大数据信息服务,你公司营业收入构成中,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7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86.58%,毛利率为26.64%。

(1)请结合铭诚科技所处行业毛利率、竞争环境、业务开展情况说明其业务特点及核心竞争力,并分析说明并购该标的是否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回复:

一、毛利率情况说明

选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高伟达(300465.SZ)、千方科技(002373.SZ)、中科信息(300678.SZ)、新晨科技(300542.SZ)作为对比后,铭诚科技毛利率分析如下:

可比公司	2018年综合毛利率
铭诚科技	25.17%
高伟达	22.88%
千方科技	32.47%
中科信息	29.86%
新晨科技	22.05%

由上表可见,铭诚科技的毛利率水平在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处于中等水平,符合行业特征。

二、竞争环境及业务开展情况说明

随着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战略正在加快实施,国有企业、政府的信息化不断加深,以及包括金融、电信、政府、医疗、制造、能源、交通和教育在内的中国信息化主流行业需通过信息化应用提高自动化、智能化程度,大数据信息服务业将会在未来实现持续稳定和高速发展的态势。但随着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导致更多企业加入了数据中心服务竞争的领域,业内竞争呈逐步加剧的态势。

铭诚科技成立于2007年,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形成了一定的产业基础和行业格局。铭诚科技持续服务于南方电网,各大银行等大型企业,业务覆盖计算机集群、数据分析、虚拟化建设、办公信息化等领域,其最大的优势在于综合性解决能力,针对客户的大数据业务需求,提供包括软硬件一体的采购、安装、调试、维护等服务。具体表现如下:

1、技术优势

系统集成工程综合了设备集成、系统控制、网络通讯、信息管理、数据分析等技术。在服务过程中,系统集成商为满足客户需要进行深入的技术改造乃至整体系统的调整配合,兼容不同厂商、不同规格的设备,以保障其稳定、安全、高效运行。因此系统集成企业需要把握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并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应用及解决方案,以满足市场的需求。铭诚科技经过多年的发展,在长期的客户服务过程中,逐步积累和建立起强大的技术壁垒,已共计取得40余项大数据方面的软件产品及著作权,具有较强的综合研发能力。

2、客户优势

目前公司主要客户有南方电网、广发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广东省国税、广西地税、信诚人寿、南方航空等企业,已积累了一批稳定的客户资源。铭诚科技于2018年开始相继设立了北京分公司、江苏子公司、武汉分公司、长沙营销中心,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区域布局,为后续进一步积累客户打下夯实的基础。

3、人才优势

系统集成涉及的学科领域较多,技术含量高、集成综合性较强,需要不断保持技术领先以获得持续竞争能力。同时,拥有足够的具备相关从业资格并且经验丰富的人员,也是企业成功参与行业竞争的重要资源。铭诚科技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具备相应从业能力及资质的专门技术人才。公司将进一步通过人才引进和内部培养,进一步提高公司现有软件服务研发水平,并进一步提高软件服务在公司整体业务中的收入占比和战略地位。

综上所述,铭诚科技已形成了一定的核心竞争力,并基于自身长期以来积累的技术优势、产品稳定性以及与客户及时的沟通能力,在客户群中获得较好的口碑以及产品粘性,在行业中处于较为领先的地位。

三、并购铭诚科技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说明

根据铭诚科技对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承诺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800 万元、3500 万元、4200 万元(其中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值为计算依据),铭诚科技已超额完成2018年度的业绩承诺。基于行业广阔的发展空间及铭诚科技的核心优势,公司将继续深耕大数据信息服务业,通过加强经营管理及人才建设等措施,推动铭诚科技的稳定健康发展,以保障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2)请说明你公司并购铭诚科技后的经营管理情况,未来经营战略和业务拓展计划,是否能够对跨行业业务实施有效管理,是否对核心管理人员存在重大依赖,以及可能面临的经营风险和应对措施。

回复:

一、经营管理情况

公司并购铭诚科技后成立了投后管理小组,专门负责对铭诚科技的投后管理工作,小组成员主要包括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投资总监及公司派出的董事及高管人员等。主要开展的工作如下:

1、人员整合

根据交易协议约定及双方协商一致, 公司委派3名董事对铭诚科技日常经营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管理,委派1名投资总监对铭诚科技的运营状况进行跟踪,包括业务开展情况、对外投资情况、员工变化情况等,并派出一名财务人员作为公司派驻在铭诚科技的财务总监,负责对铭诚科技的所有财务情况进行审查监督。此外,为进一步保障人才结构的稳定,公司还将通过对外招聘及内部培养的方式向铭诚科技派出采购、销售、技术、人力等核心人员,以对业务开展的各个环节进行跟进。公司不存在对铭